

企業網上銀行批量發薪服務推廣

由 2026 年 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客戶使用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企業網上銀行批量發薪服務可享高達 HK\$5,500 現金獎賞。

I. 迎新獎賞

使用本行企業網上銀行批量發薪服務的全新客戶，並符合指定條件，可享 HK\$500 現金獎賞。有關詳情，請參閱以下的 B 部分。

II. 員工使用本行出糧服務獎賞 (適用於所有客戶)

客戶的員工如使用創興銀行賬戶為出糧賬戶，並符合指定條件，客戶可享高達 HK\$5,000 現金獎賞。有關詳情，請參閱以下的 C 部分。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6 年 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本行企業客戶（「客戶」）。
3. 每位客戶於推廣期內，只享有現金獎賞一次。
4. 現金獎賞將於 2026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以現金方式直接存入客戶之港幣儲蓄賬戶或往來賬戶。如客戶持有多於一個港幣儲蓄賬戶或往來賬戶，最終獲取現金獎賞的賬戶將由本行決定。於存入獎賞時，客戶須仍在本行維持賬戶，而該賬戶狀況為正常和有效，否則所得的獎賞將被沒收或立即自動取消，而無須任何通知。
5. 本行有權隨時更改、暫停或撤回於此提及的相關獎賞及更改本條款及細則而無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6. 如就本推廣、有關條款及細則之詮釋，以及獲取相關獎賞的資格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7. 除明文另行規定外，本推廣之所有賬戶及銀行服務受本行的「賬戶章則」和其他指定之章則及條款（總稱「服務章則」）約束，本行並可不時以其唯一酌情權認為合適方式知會一般客戶以作修訂及補充有關服務章則。最新的服務章則，可於本行任何香港分行索取或可瀏覽本行網站 www.chbank.com。
8. 本推廣之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但香港條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本推廣、優惠、獎賞或其條款及細則。
9.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B. 迎新獎賞條款及細則

1. 於推廣期內，全新客戶連續 3 個月使用企業網上銀行批量發薪服務並成功出糧至員工，可享 HK\$500 現金獎賞。
2. 「全新客戶」為 2025 年 2 月至 2026 年 1 月沒有使用本行企業網上批量發薪服務之客戶。

C. 員工使用出糧服務獎賞 (適用於所有客戶)

1. 客戶可就每一位使用創興銀行賬戶為出糧賬戶之員工獲得 HK\$100 現金獎賞，上限為 HK\$5,000 元現金獎賞。
2. 客戶之員工於推廣期內登記本行的出糧賬戶服務推廣，並於登記推廣月份起計兩個月內錄得兩次出糧交易及出糧交易金額達 HK\$15,000 或以上。
3. 客戶之員工必須於登記出糧賬戶服務時過去 12 個月未有使用本行出糧賬戶服務，客戶方可獲得獎賞。
4. 出糧交易指客戶於員工登記出糧賬戶推廣後透過本行企業網上銀行批量發薪服務將薪金誌入員工已登記的出糧賬戶。